

狮永政〔2021〕36号

石狮市永宁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充实永宁镇 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直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增强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力度，依法、从重、从严打击各类非法集资活动，切实维护金融稳定，经永宁镇人民政府研究，决定调整充实永宁镇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。现将调整后的人员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邱志雄（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）

副组长：施文静（镇党委副书记）

王明晓（镇副镇长）

曾志忠（永宁公安派出所所长）

汪文良（永宁边防派出所所长）

成 员：张诗典（镇应急保障股股长）
郭其福（镇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办公室主任）
黄培娜（镇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）
陈增成（永宁第一社区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董自情（永宁第二社区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林德雄（永宁第三社区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郑德育（永宁第四社区副主任）
洪清溪（郭宅村党支部书记）
黄金矿（金埭村党支部书记）
龚万雄（沙堤村党支部书记）
龚振育（新沙堤村党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王和狮（下宅村党支部书记）
郭自力（郭坑村党支部书记）
杨金铁（后杆柄村党支部书记）
吴天灌（院东村党支部书记）
吴建国（山边村党支部书记）
龚英雄（西偏村党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李国华（塔石村党支部书记）
王煌彬（西岑村党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蔡文聘（前埔村党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李文龙（洋厝村党支部书记）
卢连环（沙美村党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李恒情（子英村党支部书记）

高铭善（外高村党支部书记）

蔡上海（浯沙村党支部书记、主任）

李非邦（梅林村党支部书记）

张宗飏（港边村党支部书记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镇经济发展办公室。办公室主任由张诗典兼任，办公室成员：邱华进、高芳华、陈绵绵。

石狮市永宁镇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8日

